



###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1-005

##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5日以传真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于2021年1月2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郭明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8)。

三、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1-006

##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1月2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明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8)。

三、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月21日

###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1-007

##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为推进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董事会审议取消该事项的决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公司终止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并将该项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股份回购事项概述  
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1-9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厦门信达”)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1月20日在公司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翁奕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下设的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化,相应调整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

1、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翁奕先生、程文先生、董事王明成先生担任委员,由翁奕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大进先生、翁奕先生、董事郭明明先生担任委员,由刘大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程文先生、刘大进先生、董事杜少华先生担任委员,由程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董事会预算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大进先生、翁奕先生、林瑞进先生担任委员,由刘大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构成不变。

三、备查文件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1-10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0.44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个月内,自2020年3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

鉴于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0年4月21日实施完毕,公司根据《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0.44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41元/股。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5,951,54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54%,最高成交价为10.3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0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30,010,755.22元(不含交易费用),尚未达到到股份回购总金额的下限。

以上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同时公司按规定履行了披露义务。

二、终止回购股份事项的主要原因及决策程序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二十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不得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但依照有关规定发行优先股除外,公司已于2020年7月21日披露《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为顺利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公司董事会经与中介机构、法律顾问进行审核研究后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的独立意见。本次提前终止回购股份事项还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终止回购股份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整体的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实际经营需求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需要,审慎决定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四、终止回购股份事项后续安排  
公司已将已回购的股份 15,951,546股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回购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若公司未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股份将在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期限内依法予以注销。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需要而终止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终止回购公司股份并将该项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1-008

##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会议召开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5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授权书”(授权书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7、公司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2021年2月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4)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审议《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别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审议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公司董监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事先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2月4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浙江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邮编:311209

3、登记时间:2021年2月3日至2021年2月4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图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311209

2、会议联系人: 蒋建华 张燕  
3、联系电话:0571-82783358 传真:0571-82783358

4、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35。  
2、投票简称:“东南网架”。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计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四、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五、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六、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七、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八、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九、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十一、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十二、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十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十四、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十五、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十六、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十七、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十八、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十九、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十一、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十二、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十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十四、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十五、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十六、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十七、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授权书”(授权书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2月5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止,委托人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一、主要经营范围  
1、钢结构业务经营情况  
2020年1月至12月,公司共新签合同123项,累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121,752.5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8.04%,其中,10-12月份新签合同40项,合计金额222,067.46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末,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已中标尚未签订合同的订单347项,累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69,348.09万元。(注:以上业务为钢结构业务。)

由于公司持续的转型升级和发展创新,公司在总承包EPC领域竞争优势得到不断提升,尤其在装配式医院、学校、体育场馆、超大型装配式建筑EPC项目以及机场、火车站等基建项目的承接上具备强大的实力,另一方面也得益于国家和各地政府对建筑工业化的大力支持,使装配式钢结构建筑迎来了重大的发展机遇。

二、非钢结构业务经营情况  
2020年1月至12月,POY、FDY、切片的产量分别为33.01万吨、8.82万吨、3.87万吨,销售量为29.86万吨、8.66万吨、2.46万吨,营业收入为144,642.91万元、48,626.74万元、10,884.71万元,其中,10-12月份POY、FDY、切片的产量分别为8.38万吨、2.39万吨、0.68万吨,销售量为10.15万吨、2.31万吨、0.36万吨,营业收入为47,639.56万元、12,444.62万元、1,472.23万元。

二、截至报告期末重大项目履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工期 合同价款 履行情况  
杭州智慧慧谷二期 EPC总承包 1656天 27.57亿元 该项目于2020年1月份签订合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完工进度为13.45%,收款进度为10.03%,暂未确认收入34,030.55万元。不存在未按约定及时结算并可收款的情况,交易对手履约能力强,不存在重大风险,项目估算和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1-009

##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四季度 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等相关规定,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1、钢结构业务经营情况  
2020年1月至12月,公司共新签合同123项,累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121,752.5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8.04%,其中,10-12月份新签合同40项,合计金额222,067.46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末,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已中标尚未签订合同的订单347项,累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69,348.09万元。(注:以上业务为钢结构业务。)

由于公司持续的转型升级和发展创新,公司在总承包EPC领域竞争优势得到不断提升,尤其在装配式医院、学校、体育场馆、超大型装配式建筑EPC项目以及机场、火车站等基建项目的承接上具备强大的实力,另一方面也得益于国家和各地政府对建筑工业化的大力支持,使装配式钢结构建筑迎来了重大的发展机遇。

二、非钢结构业务经营情况  
2020年1月至12月,POY、FDY、切片的产量分别为33.01万吨、8.82万吨、3.87万吨,销售量为29.86万吨、8.66万吨、2.46万吨,营业收入为144,642.91万元、48,626.74万元、10,884.71万元,其中,10-12月份POY、FDY、切片的产量分别为8.38万吨、2.39万吨、0.68万吨,销售量为10.15万吨、2.31万吨、0.36万吨,营业收入为47,639.56万元、12,444.62万元、1,472.23万元。

二、截至报告期末重大项目履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工期 合同价款 履行情况  
杭州智慧慧谷二期 EPC总承包 1656天 27.57亿元 该项目于2020年1月份签订合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完工进度为13.45%,收款进度为10.03%,暂未确认收入34,030.55万元。不存在未按约定及时结算并可收款的情况,交易对手履约能力强,不存在重大风险,项目估算和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本次会议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2人,代表股份124,252,20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67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代表股份123,776,60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5612%;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475,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36%。

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615,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470%;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4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33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475,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36%。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表决情况  
关于翁奕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124,096,6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4%;反对155,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4.7238%;反对15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5.27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翁奕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